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371

北控水務集團  
有限公司



water

中期報告 2015





##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集團架構
- 4 主席報告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8 簡明綜合損益表
- 2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3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6 須予披露之資料
- 68 企業管治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永成先生 (主席)  
鄂 萌先生 (副主席)  
姜新浩先生  
胡曉勇先生 (行政總裁)  
周 敏先生  
李海楓先生  
張鐵夫先生  
齊曉紅女士  
柯 儉先生  
董煥樟先生  
李 力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俊樂先生  
張高波先生  
郭 銳先生  
杭世珺女士  
王凱軍先生  
于 寧先生

## 審核委員會

余俊樂先生 (主席)  
張高波先生  
郭 銳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李永成先生 (主席)  
張高波先生  
郭 銳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張高波先生 (主席)  
郭 銳先生  
齊曉紅女士

## 公司秘書

董煥樟先生

## 股份代號

371

## 網站

[www.bewg.com.hk](http://www.bewg.com.hk)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66樓  
電話：(852) 2796 9963  
傳真：(852) 2796 9972

附註：由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67樓6706-07室，而電話號碼將更改為(852) 2105 0800。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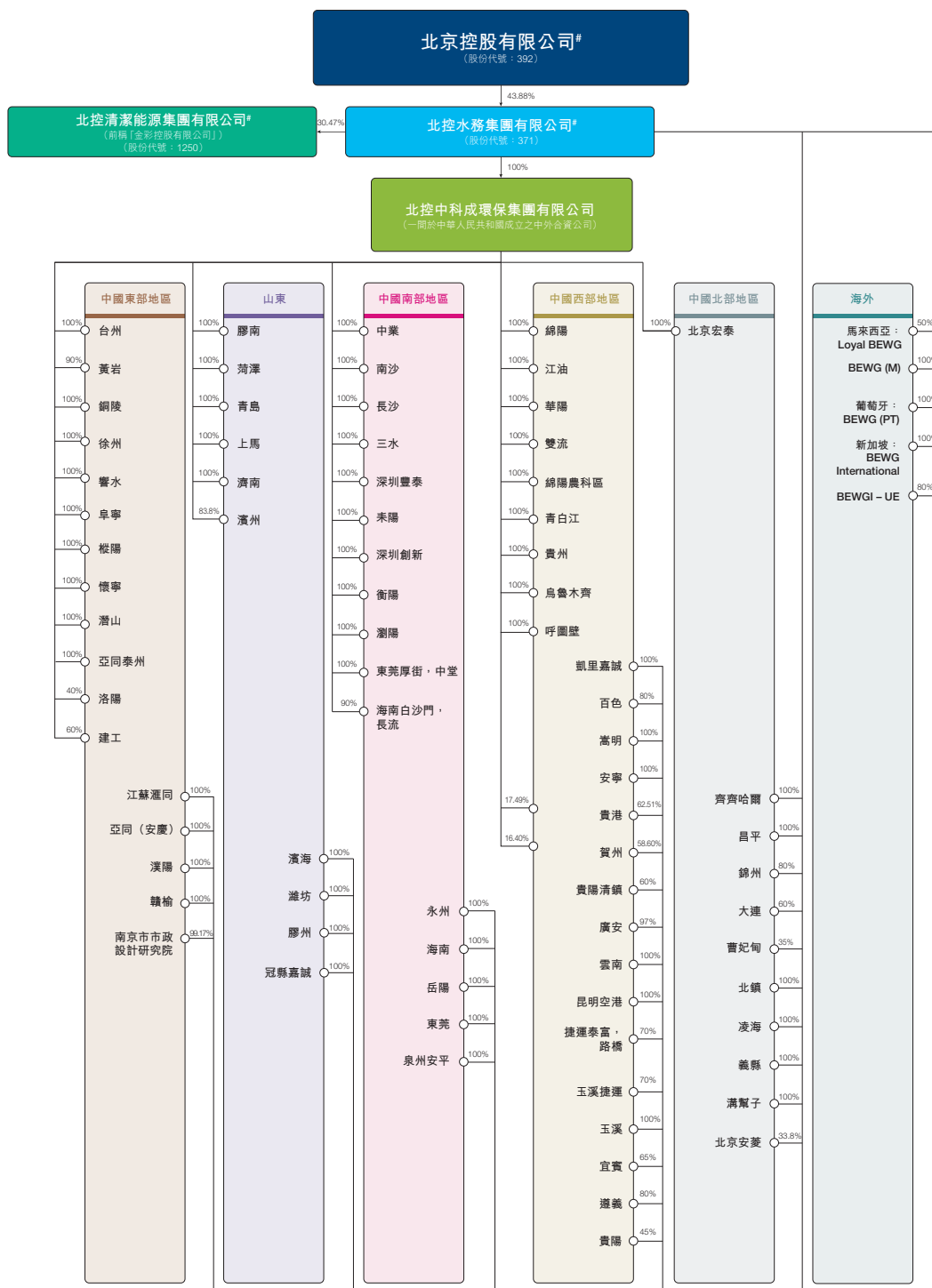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分行)  
亞洲開發銀行  
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 (香港分行)  
瑞穗實業銀行 (香港分行)

中國大陸：  
北京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 集團架構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附註： 以上集團架構表僅列出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世界經濟復甦不確定性因素增多，國內經濟增長動力和下行壓力並存，呈現產業結構不斷優化、發展動力加快轉化的特徵。水務環保產業在「水十條」及PPP模式等政策推動下，進一步打開水污染治理市場的空間。在此背景下，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北控水務」）圍繞年度經營目標與工作任務，拓展增量業務，經營業績保持增長，為實現集團新的五年戰略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營業收入5,763,700,000港元，同比增長51%，累計實現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1,160,400,000港元，同比增長63%。期內每股基本盈利為13.32港仙。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議決向股東作每股4.4港仙的中期派發，以回饋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公司支持。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面對市場競爭壓力，北控水務整合區域資源，嚴控項目投資風險，集中統籌傳統水務業務領域拓展力度。加強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與傳統水務業務協同，立足北京、廣東、河南市場，重點打造水環境綜合治理服務品牌，加快水務環境全產業鏈佈局，繼續保持主營業務高速增長。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每日總設計能力之增加淨額為1,842,500噸。

另一方面，本集團積極推動海淡、工業廢水、環衛與固廢、設計業務以及村鎮污水、新能源等新興業務的市場拓展。在工業園區廢水處理業務獲得突破；組建環衛業務拓展團隊，註冊完成投資平台；市政設計業務初步形成全國佈局；村鎮污水業務取得進展。

# 主席報告

## 公司管控

繼續深化山東、華東、廣西、華中4個區域事業部及中原、四川綜合業務區改革，實行虛擬公司化管理，細化管控方案。

推動管理標準化建設，初步構建標準化管理框架體系。通過建立人力資源、財務、資金、檔案、投資項目數據庫、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進度計劃管理等信息化項目，服務於集團主營業務發展。

引入專業機構，全面開展人力資源管理諮詢工作。積極搭建北控水務僱主品牌，加快培養幹部隊伍。建立財務管理系統共享中心，實施信息共享，工作效率得到提高；初步形成財務檢查模型，進一步規避財務風險。

## 發展策略

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國家確定生態環保、清潔能源、水利等11個重點工程投資方向，我們將繼續控制風險，以「領先的專業化水務環境綜合服務商」為戰略定位，加強產業市場、資本市場、公共關係三大主線的協同，提升內外部資源整合能力，促進主業及新興業務快速發展。

業務發展重點佈局在大市場、大區域、大行業、大客戶、大項目、大合作六大方向。以內河和湖泊污染對城市環境的壓力相對較大、經濟發達、政府誠信較好的區域為側重點，通過水環境業務整體打包形式，拉動傳統水務、環衛固廢、清潔能源業務複合增長。通過與各地環境集團合作、企業併購等方式，開拓外延式發展道路。重點突破鄉鎮污水處理市場商務與技術兩個瓶頸。投資拉動高端工業廢水業務。以PPP模式為切入契機，重視持續性客戶的開發和維護，建立長期穩定的項目資源渠道。



# 主席報告

## 未來展望

宏觀環境方面，改革開放30多年，尤其是中國共產黨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政府和百姓更加關注環境、民生。面對新常態政府多次強調要穩定經濟增長，穩定投資，特別是要加強對民生領域、創業創新、新興產業等領域的投資。在國家PPP模式推動下，引入社會資本參加環境基礎設施投資建設，為我們提供更大的市場投資機會。

產業環境方面，隨著國家系列政策推動和水污染防治標準要求的提高，治理導向由總量控制逐步向質量控制轉變，政府將進一步加大環境監管和治理力度，對企業服務的專業化提出更高要求。水務環保產業進入轉型升級階段，市場競爭更加激烈，服務內涵及交易結構更加復合化，要求行業內水務環保企業將向綜合化和縱深化服務發展。

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認真分析形勢變化，加強企業戰術協同；充分關注資本市場，維護公共關係；重視經營工作，提升精細化管理，維護企業形象；加強人力資源工作，加快激勵機制建設步伐；充分發揮企業文化的力量。我們堅信，二零一五年將全面實現年度經營目標和各項工作任務。

最後，對一貫給予本集團大力支持的股東、客戶、員工及合作夥伴致以最誠摯的感謝。

李永成

主席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增加63%至1,160,400,000港元。因水處理服務及BOT項目建造服務之營業收入貢獻增加，營業收入已增加51%至5,763,700,000港元。

## 1. 財務摘要

本集團期內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毛利率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1,796.8	31%	65%	841.8	50%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11.1	1%
				852.9	51%
海外					
— 附屬公司	76.1	1%	14%	1.2	0%
	1,872.9	32%		854.1	51%
供水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307.0	5%	60%	140.4	9%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21.5	1%
				161.9	10%
海外					
— 附屬公司	86.8	2%	29%	14.3	1%
	393.8	7%		176.2	11%
小計	2,266.7	39%		1,030.3	6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財務摘要 (續)

本集團期內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續)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	百萬港元	%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sup>\$</sup>	912.3	16%	17%	126.9	8%
— 利息收入	—	—	—	90.1	5%
	912.3	16%	17%	217.0	13%
建設BOT水務項目	2,406.9	42%	24%	326.7	20%
小計	3,319.2	58%		543.7	33%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b>	177.8	3%	74%	87.8	5%
業務業績	5,763.7	100%		1,661.8	10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15.2	
其他 <sup>#</sup>				(616.6)	
總計				1,160.4	

<sup>#</sup> 其他包括總部及其他公司開支淨額29,600,000港元、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34,500,000港元及財務費用552,500,000港元。

<sup>\$</sup>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4,9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財務摘要 (續)

本集團於上一期間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1,482.9	39%	65%	656.8	49%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3.6	1%
				660.4	50%
海外					
— 附屬公司	88.3	2%	15%	1.5	1%
	1,571.2	41%		661.9	51%
供水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255.8	7%	58%	98.8	8%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25.6	2%
				124.4	10%
海外					
— 附屬公司	104.5	3%	29%	17.0	1%
	360.3	10%		141.4	11%
小計	1,931.5	51%		803.3	62%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財務摘要 (續)

本集團於上一期間之財務業績分析詳情載列如下：(續)

	營業收入		毛利率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	%	百萬港元	%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sup>§</sup>	417.6	11%	19%	141.2	11%
— 利息收入	-	-	-	72.1	5%
	417.6	11%	19%	213.3	16%
建設BOT水務項目	1,364.7	36%	20%	230.7	17%
小計	1,782.3	47%		444.0	33%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b>	101.7	2%	85%	67.0	5%
業務業績	3,815.5	100%		1,314.3	100%
其他 <sup>#</sup>				(600.3)	
總計				714.0	

<sup>#</sup> 其他包括總部及其他公司開支淨額23,900,000港元、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57,600,000港元及財務費用518,800,000港元。

<sup>§</sup>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分佔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35,5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財務摘要 (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比較詳情載列如下：

	營業收入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元	%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b>1. 水處理服務</b>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1,796.8	1,482.9	313.9	21%	841.8	656.8	185.0	28%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11.1	3.6	7.5	208%
毛利率	65%	65%		—	852.9	660.4	192.5	29%
海外								
— 附屬公司	76.1	88.3	(12.2)	(14%)	1.2	1.5	(0.3)	(20%)
毛利率	14%	15%		(1%)				
	1,872.9	1,571.2	301.7	19%	854.1	661.9	192.2	29%
供水服務								
中國								
— 附屬公司	307.0	255.8	51.2	20%	140.4	98.8	41.6	42%
— 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					21.5	25.6	(4.1)	(16%)
毛利率	60%	58%		2%	161.9	124.4	37.5	30%
海外								
— 附屬公司	86.8	104.5	(17.7)	(17%)	14.3	17.0	(2.7)	(16%)
毛利率	29%	29%		—				
	393.8	360.3	33.5	9%	176.2	141.4	34.8	25%
小計	2,266.7	1,931.5	335.2	17%	1,030.3	803.3	227.0	2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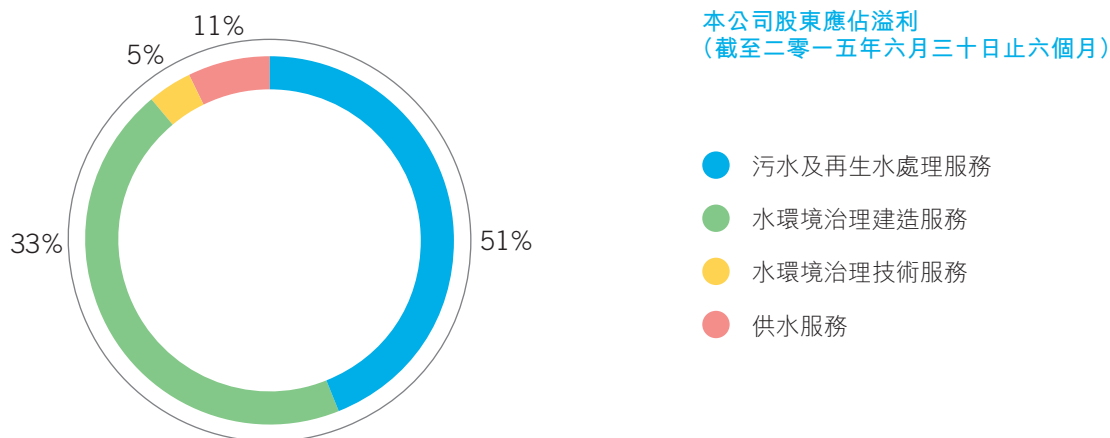
## 1. 財務摘要 (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比較詳情載列如下：(續)

	營業收入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元	%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
<b>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b>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 完成率高於10%之項目	<b>912.3</b>	417.6	494.7	118%	<b>126.9</b>	141.2	(14.3)	(10%)
– 利息收入	-	-	-	-	<b>90.1</b>	72.1	18.0	25%
	<b>912.3</b>	417.6	494.7	118%	<b>217.0</b>	213.3	3.7	2%
毛利率	<b>17%</b>	19%		(2%)				
建設BOT水務項目	<b>2,406.9</b>	1,364.7	1,042.2	76%	<b>326.7</b>	230.7	96.0	42%
毛利率	<b>24%</b>	20%		4%				
小計	<b>3,319.2</b>	1,782.3	1,536.9	86%	<b>543.7</b>	444.0	99.7	22%
<b>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b>	<b>177.8</b>	101.7	76.1	75%	<b>87.8</b>	67.0	20.8	31%
毛利率	<b>74%</b>	85%		(11%)				
業務業績	<b>5,763.7</b>	3,815.5	1,948.2	51%	<b>1,661.8</b>	1,314.3	347.5	2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b>115.2</b>	-	115.2	100%
其他					<b>(616.6)</b>	(600.3)	(16.3)	(3%)
總計					<b>1,160.4</b>	714.0	446.4	63%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 財務摘要 (續)



## 2. 業務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經營水處理服務、水環境治理建造及技術服務。本集團水廠之覆蓋已擴展至遍及中國大陸19個省、2個自治區及3個直轄市。

### 2.1 水處理服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合共345座水廠（其中包括257座污水處理廠、81座自來水廠、6座再生水處理廠及1座海水淡化廠）訂立服務特許權安排。本期間新項目之每日總設計能力為1,842,500噸，包括規模310,000噸之建造—經營—移交（「BOT」）項目、規模452,000噸之公營—私營合夥（「PPP」）項目及透過併購所得規模1,080,500噸之項目。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每日總設計能力為21,992,550噸，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150,050噸比較，增加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1 水處理服務 (續)

持有項目之分析如下：

	污水處理	再生水處理	供水	海水淡化	總計
(噸)					
<b>中國</b>					
運作中	8,312,450	438,000	3,546,000	–	12,296,450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3,683,500	262,500	5,299,700	50,000	9,295,700
小計	11,995,950	700,500	8,845,700	50,000	21,592,150
<b>海外</b>					
運作中	55,200	–	36,000	–	91,200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	228,000	81,200	–	309,200
小計	55,200	228,000	117,200	–	400,400
總計	12,051,150	928,500	8,962,900	50,000	21,992,550
(水廠數目)					
<b>中國</b>					
運作中	191	4	28	–	223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42	1	37	1	81
小計	233	5	65	1	304
<b>海外</b>					
運作中	24	–	13	–	37
尚未開始運作／未移交	–	1	3	–	4
小計	24	1	16	–	41
總計	257	6	81	1	34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1 水處理服務 (續)

	水廠數量	設計能力 (噸/日)	期內實際 處理量* (百萬噸)	營業收入 (百萬港元)	本公司 股東 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中國大陸：					
—中國南部地區	46	3,013,700	480.1	578.8	336.3
—中國西部地區	44	1,530,500	209.0	371.6	163.4
—山東地區	26	1,077,000	159.7	240.5	109.9
—中國東部地區	49	2,123,250	224.0	340.0	111.8
—中國北部地區	30	1,006,000	133.7	265.9	131.5
	195	8,750,450	1,206.5	1,796.8	852.9
海外	24	55,200	9.9	76.1	1.2
小計	219	8,805,650	1,216.4	1,872.9	854.1
供水服務：					
中國大陸	28	3,546,000	307.8	307.0	161.9
海外	13	36,000	5.6	86.8	14.3
小計	41	3,582,000	313.4	393.8	176.2
總計	260	12,387,650	1,529.8	2,266.7	1,030.3

\* 不包括委託營運合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1 水處理服務 (續)

#### 2.1.1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 2.1.1a 中國大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擁有運營中之191座污水處理廠及4座再生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之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分別為8,312,450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23,950噸）及438,000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000噸）。平均每日處理量為6,857,605噸及平均每日處理比率為82%。水廠之實際平均水處理合同價格約為每噸1.28港元。期內實際總處理量為1,206,500,000噸，其中1,175,700,000噸由附屬公司貢獻，而30,800,000噸則由合資企業貢獻。本期間之總營業收入為1,796,8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852,900,000港元，其中841,800,000港元由附屬公司貢獻，而11,100,000港元則由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貢獻。中國大陸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資料如下：

##### 中國南部地區

中國南部地區之水廠主要位於廣東省、湖南省、福建省、陝西省及海南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6座污水處理廠，總設計能力為每日3,013,700噸，與去年相同。期內之實際處理總量為480,100,000噸。期內之營業收入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578,800,000港元及336,300,000港元。

##### 中國西部地區

中國西部地區之水廠主要位於雲南省、廣西省、四川省及貴州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44座污水處理廠，總設計能力為每日1,530,500噸，較去年增加每日48,500噸或3%。期內之實際處理量為209,000,000噸。期內錄得營業收入371,6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63,4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1 水處理服務 (續)

#### 2.1.1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續)

##### 2.1.1a 中國大陸：(續)

##### 山東地區

本集團於山東地區擁有26座水廠。山東地區之每日總設計能力為1,077,000噸，較去年增加每日50,000噸或5%。期內之實際處理量為159,700,000噸，期內貢獻營業收入為240,5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09,900,000港元。

##### 中國東部地區

本集團於中國東部地區擁有49座水廠，主要位於浙江省、江蘇省及安徽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東部地區之每日總設計能力較去年增加500,000噸至2,123,250噸，增幅為31%。期內實際處理量為224,000,000噸，期內營業收入為340,0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11,800,000港元。

##### 中國北部地區

現時，本集團在中國北部地區擁有30座運營中之水廠，主要位於遼寧省及北京。中國北部地區之每日設計能力較去年增加210,000噸或26%至1,006,000噸。該等項目於期內之實際處理量為133,700,000噸。期內營業收入為265,9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31,500,000港元。

##### 2.1.1b 海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葡萄牙擁有24座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之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55,200噸。期內實際處理量為9,900,000噸。期內總營業收入為76,1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2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1 水處理服務 (續)

#### 2.1.2 供水服務

##### 2.1.2a 中國大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28座運營中之自來水廠。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3,546,000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0,000噸）。該等水廠位於貴州省、福建省、廣東省、湖南省、河北省、山東省、河南省及廣西省。供水服務實際平均合同價格約為每噸2.31港元。實際處理總量為307,800,000噸，其中160,300,000噸由附屬公司貢獻並錄得營業收入307,000,000港元，而147,500,000噸則由合資企業貢獻。就北京9號水廠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之應收款項已確認估算利息收入43,5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61,900,000港元，其中附屬公司貢獻溢利140,400,000港元，而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則貢獻溢利合共21,500,000港元。

##### 2.1.2b 海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葡萄牙擁有13座供水廠。供水之每日運作總設計能力為36,000噸。期內實際處理量為5,600,000噸。期內總營業收入為86,800,000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4,300,000港元。

### 2.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

#### 2.2.1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本集團於期內有十二項綜合治理項目正在建設。該等項目主要位於北京涼水河、河南洛陽、佛山高明、湖南珠暉、雲南昆明、雲南玉溪及馬來西亞潘岱。於上一期間，本集團有四項綜合治理項目在建中，該等項目位於廣西貴港、湖南珠暉、雲南玉溪及馬來西亞潘岱。

綜合治理項目之營業收入由上一期間之417,600,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之912,300,000港元，增加494,700,000港元。營業收入增加乃主要因北京涼水河及河南洛陽項目剛開始進行建造工程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 業務回顧 (續)

### 2.2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 (續)

#### 2.2.1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續)

根據建造合約，本集團於工程完成至收取應收賬款時之期間，向客戶就應收賬款收取利息，其利息經參照中國人民銀行之借貸利率另加若干差價計算。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水環境治理項目利息收入為90,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100,000港元）。

綜合治理項目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由上一期間之213,300,000港元輕微增加3,700,000港元至本期間之217,000,000港元。

#### 2.2.2 建設BOT水務項目

本集團就其水處理業務以BOT方式訂立多項服務特許權合約。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本集團參照建造期內所提供之建造服務之公允值確認建造收入。該等服務之公允值乃參考服務特許權協議訂定當日之當前市場毛利率，以成本加成法估計。建造收入以完成百分比方式確認入賬。

期內，在建水廠主要位於北京、四川省、山東省、雲南省、遼寧省、廣西省、江蘇省、山西省、黑龍江省及湖南省。建造BOT水務項目之總營業收入為2,406,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64,700,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26,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0,700,000港元）。期內來自BOT項目之貢獻增加主要來自位於山東省及河南省之項目的建造工程。

### 2.3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

本集團擁有多項水處理廠工程諮詢及設計資格。作為綜合水務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不但在競標、建造及經營污水處理項目方面累積豐富經驗，而且成功向其他營運商及建造商推廣其處理技術及建造服務經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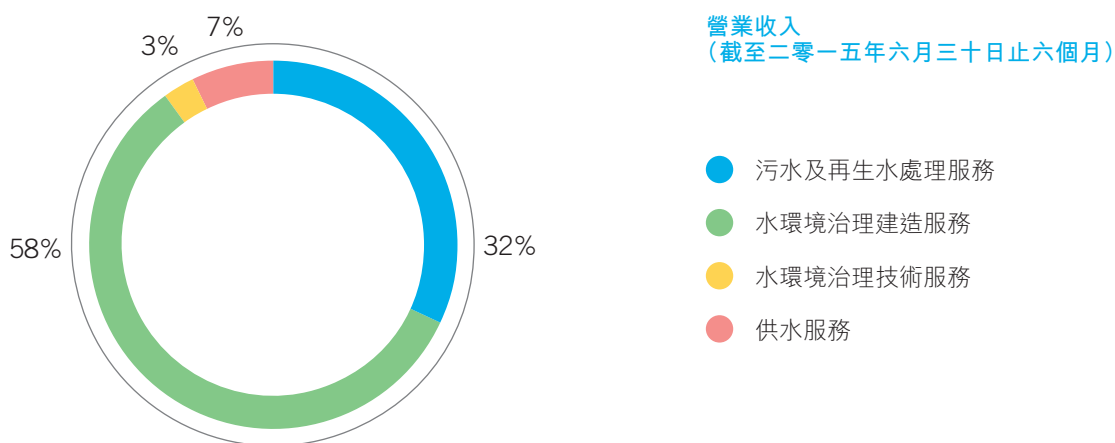
提供技術服務之營業收入為17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收入3%。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7,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7,0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 3.1 營業收入

期內，本集團錄得之營業收入為5,763,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15,5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水處理及建造服務之營業收入增加所致。水處理服務之營業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及本期間開始營運之BOT項目貢獻營業收入所致。建造服務營業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洛陽及山東之BOT項目之建造工程增加所致。



### 3.2 銷售成本

期內銷售成本為3,507,000,000港元，而上一期間則為2,219,8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建造成本及水廠經營成本分別增加1,151,000,000港元及105,000,000港元所致。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建造成本2,575,800,000港元及水廠經營成本884,400,000港元。建造成本主要為分包費用。建造成本增長乃主要由於BOT項目之建造工程增加所致。水廠經營成本主要包括電費319,000,000港元、員工成本189,500,000港元及大修費用27,500,000港元；而經營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實際水處理量增加所致。大修費用指水廠於服務安排結束時移交予授予人前進行復修而產生之預計開支。金額乃根據服務特許經營期限內大修事項之貼現未來現金開支作出估計。該等費用於服務特許經營期限內按攤銷法於損益內扣除。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3 毛利率

期內，毛利率由上一期間之42%輕微下跌至39%。

####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

中國大陸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維持於65%。海外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之毛利率為14%（上一期間：15%）。

#### 供水服務之毛利率：

中國大陸供水服務之毛利率為60%（上一期間：58%）。倘不計及9號水廠之估算利息收入，供水服務之毛利率上升至53%（上一期間：48%）。供水服務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項目利潤率較高所致。海外供水服務之毛利率為29%（上一期間：29%）。

#### 水環境治理建造服務之毛利率：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毛利率自上一期間之19%輕微下跌至本期間之17%。

建設BOT水務項目之毛利率自上一期間之20%上升至本期間之24%。毛利率上升由於新BOT項目錄得較高毛利率所致。

####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之毛利率：

水環境治理技術服務之毛利率為74%（上一期間：85%）。毛利率下降乃因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收購的南京市市政設計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之設計服務毛利率較低所致。

### 3.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150,500,000港元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上一期間則為138,300,000港元。本期間之數額主要包括污泥處理收入18,100,000港元、政府補助12,000,000港元及匯兌收益淨額88,300,000港元。

### 3.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本集團與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北控清潔能源」，前稱「金彩控股有限公司」）訂立一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集團將按認購價0.079港元認購17,721,519,000股股份。總代價14億港元將於兩年內分五期支付。於認購全部完成後，本集團將持有北控清潔能源34.95%股權。涉及總數5,316,455,700股之第一批認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完成。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北控清潔能源30.47%股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續)

按照會計政策，涉及總數12,405,063,300股之其餘四批認購乃視為認購北控清潔能源股份之遠期合約。本集團需要將該遠期合約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而公允值變動引致之相關損益須於本集團之綜合損益表確認。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遠期合約之公允值被評為115,200,000港元，相應之公允值收益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遠期合約之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屬非現金性質，對本集團之現金流並無任何影響。於進行股份認購後，遠期合約將不再存在。先前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將被視為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處理，無須再進行公允值重估。

### 3.6 管理費用

期內管理費用輕微增加至480,200,000港元，上一期間則為479,300,000港元。尚不計及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管理費用佔總營業收入之比率自上一期間之11.1%下降至7.7%。

### 3.7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391,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5,600,000港元）以及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之利息189,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1,800,000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3,482,600,000港元所致。

### 3.8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中國所得稅156,300,000港元。由於部份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故中國業務之實際稅率約為18%，較中國標準所得稅稅率25%為低。期內之遞延稅項開支為181,100,000港元。

###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125,7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確認廣西建造一擁有一經營（「BOO」）項目建造工程所致。

### 3.10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本集團持有位於北京之樓宇之一部份，其為用作賺取租金收入。該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11 應收賬款

本集團之總應收賬款為32,427,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91,600,000港元),包括:

按會計性質: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百萬港元	流動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非流動 百萬港元	流動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i)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9,866.4	332.8	10,199.2	6,817.3	40.3	6,857.6
(ii)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16,604.1	1,974.6	18,578.7	15,639.6	1,600.6	17,240.2
(iii)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01.3	2,848.5	3,649.8	798.8	2,595.0	3,393.8
<b>總計</b>	<b>27,271.8</b>	<b>5,155.9</b>	<b>32,427.7</b>	23,255.7	4,235.9	27,491.6

- (i)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10,199,200,000港元指截至目前來自BOT項目及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期間產生之累計建造成本加已確認累計毛利而超出進度款部份之金額。其總金額增加3,341,6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3,049,100,000港元及流動部份增加292,500,000港元),主要是因確認洛陽、山東及涼水河項目之建造收入所致;
- (ii)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18,578,700,000港元指根據來自運營中的BOT及TOT項目的服務特許權合約下授予人以合約方式擔保支付的特定金額之公允值。其金額增加1,338,5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964,5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374,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BOT及TOT項目開始營運,令應收款項結餘增加1,071,000,000港元所致;及
- (iii)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3,649,800,000港元乃主要來自提供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技術及諮詢服務及污水處理設備貿易。金額增加256,0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2,5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253,500,000港元),主要由於北海、廣西及馬來西亞項目之應收款項由應收合約客戶款項重新分類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11 應收賬款 (續)

按業務性質：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BOT及TOT項目之水處理服務	25,706.1	21,673.5
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	6,224.6	5,432.4
技術及諮詢服務及其他業務	497.0	385.7
<b>總計</b>	<b>32,427.7</b>	<b>27,491.6</b>

與BOT及TOT項目有關之總應收款項25,706,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673,500,000港元)已根據服務特許權協議並按照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確認。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總應收款項為6,224,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32,400,000港元)。技術及諮詢服務及其他業務之總應收款項為497,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5,700,000港元)。

### 3.12 特許經營權

特許經營權為本集團根據服務特許權合約獲得向用戶收費之權利，惟該權利為非擔保之收取現金權利，因為收取該款項須以用戶使用該服務為條件。金額乃來自營運中的BOT及TOT項目。

### 3.13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增加430,9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注資一間合資企業所致。

### 3.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增加42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收購北控清潔能源之30.47%權益所致。

### 3.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2,823,2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498,1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2,325,1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支付於中國購買新辦公大樓之按金及項目競標按金增加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1,529,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支付於中國購買新辦公大樓之按金所致。

### 3.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725,3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減少10,8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736,1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應付合資企業款項增加454,500,000港元所致。

### 3.18 銀行及其他借貸

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3,482,600,000港元（非流動部份增加602,900,000港元，而流動部份增加2,879,700,000港元）。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主要用於收購及建造中國多個水務項目。

### 3.19 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

增加乃主要因於期內發行本金金額700,000,000港元之應付票據所致。

### 3.2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850,4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期內就BOT項目建造服務付予分包商之應付賬款增加所致。

### 3.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並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幣、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現金盈餘一般存放作為港幣、人民幣及美元短期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561,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90,900,000港元）。

本集團借貸總額為27,680,6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90,400,000港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19,957,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74,500,000港元）、應付票據3,227,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23,600,000港元）及公司債券4,496,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92,3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所有公司債券及應付票據按固定利率計息。80%以上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3. 財務分析 (續)

### 3.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為19,100,000,000港元，其中5,625,200,000港元未獲動用。銀行融資為期1至10年。

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20,336,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88,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票據以及公司債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為1.1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1）。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所致。相關所得款項已主要用於收購及建造中國多個水務項目。

### 3.22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2,950,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6,700,000港元），其中已支付179,900,000港元用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1,987,400,000港元已用作興建及收購水廠；以及782,900,000港元為向一間合資企業注資及收購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代價。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6,663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員工成本為517,4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6,23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組合一般參照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釐定。薪金一般根據表現評核及其他相關因素作每年檢討。酌情獎金及購股權亦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發放予若干僱員。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為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授出40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244港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其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2,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5.18港元。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授出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7,34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而3,400,000份購股權已經失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被註銷。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367,624,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授出而尚未行使，並有2,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授出而尚未行使。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4.2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投資及收購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投資及收購。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債券以及應付票據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由本集團根據與授予人簽訂之相關服務特許權協議所管理之若干污水處理及供水特許權（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特許經營權及服務特許權安排之應收款項）之按揭；
- (ii) 本集團一項土地使用權及若干樓宇之按揭；
- (iii)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之擔保；
- (iv)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若干股權之抵押；及／或
- (v) 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之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大部份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而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5,763,655	3,815,507
銷售成本		(3,506,988)	(2,219,828)
毛利		2,256,667	1,595,679
利息收入		197,879	175,783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50,537	138,335
管理費用		(480,198)	(479,260)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9,454)	(7,700)
經營業務溢利	4	2,115,431	1,422,837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15,239	–
財務費用	5	(552,506)	(518,78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58,794	62,590
聯營公司		16	20,938
稅前溢利		1,736,974	987,584
所得稅	6	(351,749)	(190,681)
期內溢利		1,385,225	796,903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60,373	714,006
非控股權益		224,852	82,897
		1,385,225	796,903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		13.32港仙	8.31港仙
— 攤薄		13.01港仙	8.14港仙

期內自繳入盈餘賬宣派現金派發之詳情於附註7披露。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385,225	796,90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2,328)	(212,486)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一間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2,834)	5,74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所得稅	(35,162)	(206,74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350,063	590,162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15,295	552,596
非控股權益	234,768	37,566
	1,350,063	590,162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8,729	1,242,995
投資物業		55,637	55,821
商譽		2,526,159	2,524,701
特許經營權		2,219,436	2,285,523
其他無形資產		29,058	28,432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3,537,701	3,106,76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22,314	2,292
衍生金融工具		115,239	–
可供出售之投資		126,520	126,363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9,866,360	6,817,293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9	16,604,130	15,639,6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801,314	798,8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352,774	3,854,676
遞延稅項資產		73,180	79,469
<b>總非流動資產</b>		<b>42,098,551</b>	<b>36,562,779</b>
流動資產：			
持作銷售土地		79,949	79,747
存貨		57,326	57,775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32,796	40,317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9	1,974,558	1,600,56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848,491	2,595,0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634,687	4,309,629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66,543	304,1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61,707	6,090,883
<b>總流動資產</b>		<b>16,756,057</b>	<b>15,078,059</b>
<b>總資產</b>		<b>58,854,608</b>	<b>51,640,838</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	871,477	870,743
儲備		15,660,961	14,913,705
		<b>16,532,438</b>	15,784,448
<b>非控股權益</b>		<b>3,804,217</b>	3,304,290
<b>總權益</b>		<b>20,336,655</b>	19,088,738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	329,561	340,40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3,132,718	12,529,842
公司債券		3,862,957	4,492,307
應付票據		3,227,431	2,523,639
大修撥備		250,544	247,018
遞延收入		70,785	70,486
遞延稅項負債		1,114,141	929,578
<b>總非流動負債</b>		<b>21,988,137</b>	21,133,274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4,414,330	3,563,9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	4,206,869	3,470,715
應繳所得稅		451,099	439,527
銀行及其他借貸		6,824,344	3,944,656
公司債券		633,174	-
<b>總流動負債</b>		<b>16,529,816</b>	11,418,826
<b>總負債</b>		<b>38,517,953</b>	32,552,100
<b>總權益及負債</b>		<b>58,854,608</b>	51,640,83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總入盈餘	購股權 儲備	資本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界定福利 計劃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中國 儲備金	保留溢利	已宣派 派發	合計	合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70,743	4,832,557	4,383,625	205,528	(278,498)	14,989	(14,429)	541,752	490,692	4,737,489	-	15,784,448	3,304,290	19,088,738	
期內溢利	-	-	-	-	-	-	-	-	-	1,160,373	-	1,160,373	224,852	1,385,22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32,244)	-	-	-	(32,244)	9,916	(22,328)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12,834)	-	-	-	-	(12,834)	-	(12,834)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12,834)	(32,244)	-	1,160,373	-	1,115,295	234,768	1,350,063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34,479	-	-	-	-	-	-	-	34,479	-	34,479	
行使購股權	734	21,348	-	(5,618)	-	-	-	-	-	-	-	16,464	-	16,464	
於購股權被沒收或失效時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1,918)	-	-	-	-	-	1,918	-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	-	-	-	-	-	-	-	-	-	-	-	(11,051)	(11,051)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出資	-	-	-	-	-	-	-	-	-	-	-	-	276,210	276,210	
二零一四年末期現金派發	-	-	(418,248)	-	-	-	-	-	-	-	-	(418,248)	-	(418,248)	
二零一五年中期現金派發	-	-	(383,522)	-	-	-	-	-	-	-	383,522	-	-	-	
儲備間轉撥	-	-	-	-	-	-	-	-	59,357	(59,357)	-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71,477	4,853,905*	3,581,855*	232,471*	(278,498)*	14,989*	(27,263)*	509,508*	550,049*	5,840,423*	383,522*	16,532,438	3,804,217	20,336,655	

\* 此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綜合儲備15,660,96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13,705,000港元)。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合計
	已發行 股本	股份 溢價賬	繳入盈餘	購股權 儲備	資本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界定福利 計劃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中國 儲備金	保留溢利	已宣派 派發	合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843,598	3,574,792	4,878,475	105,764	(285,502)	14,989	11,239	722,002	376,311	3,055,963	-	13,297,631	2,626,811	15,924,442
期內溢利	-	-	-	-	-	-	-	-	-	714,006	-	714,006	82,897	796,90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167,155)	-	-	-	(167,155)	(45,331)	(212,486)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5,745	-	-	-	-	5,745	-	5,745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	5,745	(167,155)	-	714,006	-	552,596	37,566	590,162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57,593	-	-	-	-	-	-	-	57,593	-	57,593
收購附屬公司	21,964	1,045,336	-	-	-	-	-	-	-	-	-	1,067,300	55,471	1,122,771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15,407)	(15,407)
非控股權益持有人出資	-	-	-	-	-	-	-	-	-	-	-	-	75,012	75,012
二零一三年末期現金派發	-	-	(233,702)	-	-	-	-	-	-	-	-	(233,702)	-	(233,702)
二零一四年中期現金派發	-	-	(259,962)	-	-	-	-	-	-	-	259,962	-	-	-
儲備間轉撥	-	-	-	-	-	-	-	-	39,416	(39,416)	-	-	-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865,562	4,620,128	4,384,811	163,357	(285,502)	14,989	16,984	554,847	415,727	3,730,553	259,962	14,741,418	2,779,453	17,520,871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經營所得／(已動用)之現金	(1,881,544)	82,586
已付中國大陸所得稅	(151,682)	(135,490)
已付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7,891)	(6,711)
已付葡萄牙企業所得稅	(975)	(6,204)
<b>經營業務已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b>(2,042,092)</b>	<b>(65,819)</b>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收購附屬公司	–	(895,403)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420,000)	–
於一間合資企業之投資增加	(362,025)	–
就收購附屬公司已付之投資按金	(428,914)	(185,046)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已付之按金	(1,681,035)	–
就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墊款	–	151,608
其他投資業務現金流量淨額	7,296	(108,148)
<b>投資業務已動用之現金流量淨額</b>	<b>(2,884,678)</b>	<b>(1,036,989)</b>
<b>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發行應付票據	696,834	–
償還公司債券	–	(1,812,500)
新增貸款	7,389,956	3,809,806
償還貸款	(3,882,958)	(889,952)
已付利息	(581,365)	(527,462)
已付派發	(418,248)	(233,702)
其他融資業務現金流量淨額	281,623	172,341
<b>融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b>	<b>3,485,842</b>	<b>518,53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1,440,928)</b>	<b>(584,277)</b>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89,925	5,365,923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01,648)	(15,865)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447,349</b>	<b>4,765,781</b>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存放於銀行	<b>3,316,321</b>	4,202,552
存放於一間金融機構	<b>607,816</b>	—
定期存款：		
存放於銀行	<b>904,113</b>	734,716
減：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b>(266,543)</b>	(145,476)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561,707</b>	4,791,792
減：於購入時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b>(114,358)</b>	(26,011)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447,349</b>	4,765,78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下列業務：

- 建造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廠以及海水淡化廠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印度尼西亞」）及馬來西亞提供綜合治理項目的建造服務
- 在中國大陸及葡萄牙共和國（「葡萄牙」）提供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 在中國大陸及葡萄牙分銷及銷售自來水
- 在中國大陸提供有關污水處理及綜合治理項目的建造服務的技術及諮詢服務
- 在中國大陸授權使用有關污水處理的技術知識

## 1.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中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後作出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進一步詳情見下文附註1.3。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而應用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類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業務策略單位，其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類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可呈報分類溢利作出評估，其為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之計量。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經調整溢利之計量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一致，惟有關計量不包括給予一間合資企業之貸款之利息收入、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利息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財務費用以及總部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 及建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5,192,093	393,780	177,782	5,763,655
銷售成本	(3,274,320)	(185,878)	(46,790)	(3,506,988)
毛利	1,917,773	207,902	130,992	2,256,667
分類業績：				
本集團	1,909,892	180,111	93,668	2,183,671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37,288	21,506	-	58,794
聯營公司	-	16	-	16
	1,947,180	201,633	93,668	2,242,48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15,23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68,240)
財務費用				(552,506)
稅前溢利				1,736,974
所得稅				(351,749)
期內溢利				1,385,225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經營分類	1,397,763	176,195	87,793	1,661,75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				115,23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616,617)
				1,160,37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 及建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3,353,503	360,281	101,723	3,815,507
銷售成本	(2,022,950)	(181,233)	(15,645)	(2,219,828)
毛利	1,330,553	179,048	86,078	1,595,679
分類業績：				
本集團	1,300,138	130,327	67,309	1,497,774
應佔溢利及虧損：				
合資企業	36,945	25,645	–	62,590
聯營公司	20,938	–	–	20,938
	1,358,021	155,972	67,309	1,581,30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淨額				(74,937)
財務費用				(518,781)
稅前溢利				987,584
所得稅				(190,681)
期內溢利				796,903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經營分類	1,105,950	141,372	67,008	1,314,33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600,324)
				714,00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經營分類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之分析：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 及建造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供水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43,726,051	7,152,936	1,516,307	52,395,29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6,459,314
總資產				58,854,608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污水及 再生水處理 及建造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供水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技術及 諮詢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9,398,162	5,988,679	1,165,848	46,552,68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項目				5,088,149
總資產				51,640,83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經營分類資料<sup>(續)</sup>

### 地區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		
中國大陸	5,363,891	3,263,398
馬來西亞	175,301	298,900
其他地區	224,463	253,209
	<b>5,763,655</b>	<b>3,815,507</b>

上述按地區呈列之營業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與污水及再生水處理及建造服務分部任何單一（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外部客戶進行交易，該等客戶為本集團之期內營業收入總額貢獻逾10%。來自主要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1	不適用*	443,239

\* 於本期間，由於該名客戶營業收入之貢獻並無超逾本集團總營業收入之10%，因此並無就其相應營業收入作出披露。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1)有關污水及再生水處理之建造合約及服務合約之適當比例合約收入（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2)其他建造合約之適當比例合約收入（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3)售出自來水發票值及按照水錶讀數記錄之用水量計算所得未結算估計自來水供給服務價值（扣除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相加之總額；(4)技術及諮詢服務合約之適當比例合約收入（扣除營業稅或增值稅及政府附加費）；及(5)服務特許權安排之估算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	<b>1,872,893</b>	1,571,198
建造服務	<b>3,319,200</b>	1,782,305
供水服務*	<b>393,780</b>	360,281
技術及諮詢服務	<b>177,782</b>	101,723
	<b>5,763,655</b>	3,815,507

\* 服務特許權安排之估算利息收入合共536,26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5,485,000港元）已計入上文「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及「供水服務」產生之營業收入內。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提供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服務成本	663,700	566,521
建造服務成本	2,575,811	1,424,758
供水服務成本	156,844	152,197
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成本	46,790	15,645
折舊	40,395	19,902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	63,843	60,707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2,227	1,634

\* 期內特許經營權之攤銷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分別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銷售成本」及「管理費用」。

##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391,829	305,635
公司債券之利息	108,261	145,088
應付票據之利息	81,275	76,739
融資租賃之利息	-	363
利息開支總額	581,365	527,825
隨時間流逝而產生之大修撥備折現金額增加	4,654	4,520
財務費用總額	586,019	532,345
減：計入建造服務成本之利息	(33,513)	(13,564)
	552,506	518,78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香港、印度尼西亞及新加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期內之香港利得稅、印度尼西亞企業稅及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大陸、葡萄牙及馬來西亞業務之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有關慣例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根據中國大陸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因(1)從事污水及再生水處理業務；及／或(2)彼等具有根據中國大陸國務院頒佈之《國務院關於實施西部大開發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國發[2000] 33號）合資格於規定之期限內享有15%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之中國大陸西部地區業務而獲得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中國：		
香港	—	—
中國大陸	<b>156,313</b>	100,077
即期－馬來西亞	<b>7,891</b>	6,711
即期－葡萄牙	<b>957</b>	316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b>5,452</b>	3,966
遞延	<b>181,136</b>	79,611
期內之稅項開支總額	<b>351,749</b>	190,681

## 7. 中期派發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宣派中期現金派發每股4.4港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港仙），共計約383,5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1,148,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710,481,87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96,156,64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假設因期初所有具攤薄影響之購股權獲無償行使而經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數額乃按照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數額所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b>1,160,373</b>	714,006
<b>普通股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數額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8,710,481,870</b>	8,596,156,640
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攤薄影響		
— 具攤薄影響之購股權	<b>209,431,564</b>	179,587,45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數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8,919,913,434</b>	8,775,744,09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

本集團不同系內公司就本集團之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設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該等公司經營所在地之規定而定。本集團會密切監控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與應收款項相關之任何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服務特許權安排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三個月內	862,451	615,957
四至六個月	311,737	211,904
七至十二個月	188,832	169,100
超過一年	129,304	122,591
	<b>1,492,324</b>	1,119,552
未結算：		
流動部份	482,234	481,013
非流動部份	16,604,130	15,639,617
	<b>17,086,364</b>	16,120,630
總計	<b>18,578,688</b>	17,240,18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乃來自為綜合治理項目提供建造服務、建造一擁有一經營方式之供水服務、技術及諮詢服務及污水處理設備貿易。本集團主要以賒賬方式與其客戶進行買賣，而各客戶均有信貸額上限。本集團不同系內公司設有不同信貸政策，視乎彼等經營所在市場及從事業務之需要而定。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惟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客戶（其結欠本集團之款項將於一年至二十五年期間按多次指定分期清償）除外。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除若干綜合治理項目建造服務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介乎7.35%至12.4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0%至12.98%）之利率計息外，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三個月內	280,628	177,068
四至六個月	52,934	17,199
七至十二個月	98,891	76,068
超過一年	1,805,817	1,780,032
已延長信貸期結餘	51,804	51,673
	<b>2,290,074</b>	2,102,040
未結算*	<b>1,359,731</b>	1,291,806
	<b>3,649,805</b>	3,393,846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b>(2,848,491)</b>	(2,595,017)
非流動部份	<b>801,314</b>	798,829

\* 未結算結餘乃屬於根據綜合治理項目合約提供的若干建造服務，其將根據本集團與合約客戶訂立之相關建造服務協議所訂定之償還條款予以結算。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60,687	51,44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7,003,630	4,217,363
向分包商及供應商墊款	1,909,777	1,928,508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664,772	654,33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78	7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402,410	1,366,385
	<b>11,041,354</b>	8,218,110
減值	(53,893)	(53,805)
	<b>10,987,461</b>	8,164,305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部份	<b>(6,634,687)</b>	(4,309,629)
非流動部份	<b>4,352,774</b>	3,854,676

## 12. 股本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500,000	1,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714,765,196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07,425,196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871,477	870,74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股本 (續)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未經審核)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707,425,196	870,743	4,832,557	5,703,300
行使購股權	7,340,000	734	21,348	22,08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714,765,196	871,477	4,853,905	5,725,382

##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負債	204,900	380,767
其他負債	1,155,409	889,521
預收款項	587,803	556,787
應付分包商款項	1,531,354	1,445,792
應付合資企業款項	580,025	125,485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67,804	348,00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30,413	-
其他應付稅項	78,722	64,761
	<b>4,536,430</b>	3,811,119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b>(4,206,869)</b>	(3,470,715)
非流動部份	<b>329,561</b>	340,404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134,630	758,432
四至六個月	1,108,192	698,993
七個月至一年	965,711	243,421
一至兩年	253,564	554,964
兩至三年	176,712	459,658
超過三年	192,891	175,083
已延長信貸期結餘	582,630	673,377
	<b>4,414,330</b>	<b>3,563,928</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一般按60日期限支付，惟若干綜合治理建造項目服務涉及的若干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將會在相關合約客戶於清償進度款時到期償還除外。

##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本集團根據一項安排對位於馬來西亞之地下污水廠（「馬來西亞項目」）之設計、建造及營運之特定履約責任而向馬來西亞政府發出最高金額為49,162,000馬幣（相等於104,34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62,000馬幣（相等於108,972,000港元））之公司擔保。公司擔保持續生效，直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七日為止。有關馬來西亞項目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日之公佈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以TOT方式之新服務特許權安排：		
已授權但未訂約	68,687	58,998
已訂約但未撥備	282,092	233,535
	<b>350,779</b>	292,533
以BOT方式之新服務特許權安排：		
已授權但未訂約	680,810	439,235
已訂約但未撥備	8,102,952	5,696,617
	<b>8,783,762</b>	6,135,852
以建造－擁有一經營方式之新服務特許權安排：		
已訂約但未撥備	1,619,851	792,190
向合資企業出資：		
已訂約但未撥備	662,472	111,906
收購附屬公司：		
已訂約但未撥備	302,390	982,250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已訂約但未撥備	980,000	—
資本承擔總額	<b>12,699,254</b>	8,314,73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資本承擔 (續)

此外，本集團分佔合資企業本身之資本承擔（並無計入上文所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150,667	557,189
已訂約但未撥備	203,024	249,417
	<b>353,691</b>	806,606

## 17. 關連人士披露

(a)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未償還之計息關連人士結餘：

- (i) 應收本集團擁有60%權益之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款項1,241,977,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8,135,000港元）。根據本公司與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訂立之貸款協議，該貸款按貸款淨額按中國一至三年期銀行貸款年利率計息，以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所持該附屬公司之40%股權及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100%股權抵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淨利息收入34,53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046,000港元）；
- (ii) 根據本公司與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及該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之兩份貸款協議，該等非控股權益持有人須就本公司向該擁有70%權益之附屬公司提供之免息貸款人民幣716,428,000元（相等於909,17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6,428,000元（相等於906,871,000港元）），按同期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人民幣貸款一年期基準利率向本公司支付利息。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淨利息收入2,68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54,000港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關連人士披露 (續)

- (a)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未償還之計息關連人士結餘：(續)
- (iii) 墊付予本集團一間合資企業北控阿科凌海水淡化有限公司(「北控阿科凌海水淡化」)之款項人民幣34,780,000元(相等於42,938,000港元，「人民幣貸款」)及100,000美元(相等於776,000港元，「美元貸款」)。人民幣貸款按同期中國人民銀行頒佈之人民幣貸款五年或以上基準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三零年償還，而美元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該等貸款被視為於北控阿科凌海水淡化之準股權投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人民幣貸款於損益中確認利息收入人民幣1,024,000元(相等於1,2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60,000元(相等於1,450,000港元))；
- (iv)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款項人民幣988,537,000元(相等於1,254,48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4,145,000元(相等於1,207,778,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本集團自北京控股收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年度北京第九自來水處理廠一期的自來水淨化及處理營運之服務特許權安排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淨額(經扣除中國大陸所有國家及地方稅項及經營成本後)(「未來收入」)。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之估算利息收入人民幣34,392,000元(相等於43,53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705,000元(相等於51,125,000港元))於期內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內確認。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之公佈；及
- (v) 根據本公司與北京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控集團財務」)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訂立之存款服務主協議(「存款協議」)，本集團可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時按一般商務條款於北控集團財務存放及存置存款。北控集團財務為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北京控股之聯營公司，通過吸納存款、發放貸款、受托經營等金融產品成為北控集團及北京控股成員單位之間互相融通的平台。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關連人士披露 (續)

(a)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有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及未償還之計息關連人士結餘：(續)

(v) (續)

存款協議之期限將於存款協議訂立日期開始及將持續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該日)。於存款協議有效期內，本集團於北控集團財務之每日存款總額(包括其任何應計利息)不得超過900,000,000港元。存款協議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北控集團財務存放之存款為607,816,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向北控集團財務借取之貸款總額為1,038,706,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介乎4.61%至5.25%計息。期內於損益中確認之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金額對本集團並不顯著。

### (b) 與中國大陸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

本集團於一個由中國政府通過其眾多部門、附屬機構或其他組織所直接或間接擁有及／或控制之企業(統稱「其他國有企業」)佔主導地位之經濟環境中經營。期內，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銷售自來水、提供污水處理及建造服務、銀行存款及借貸以及公共設施消費。董事認為，該等與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均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之活動，本集團之交易並無因本集團及其他國有企業均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或擁有而受到重大或不當影響。本集團亦已設立產品及服務定價政策，有關定價政策並非按非市場條款制訂，亦不視乎客戶是否屬其他國有企業而定。經妥為考慮上述關係之本質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概非須另行披露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關連人士披露<sup>(續)</sup>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781	9,914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17,754	30,57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23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補償總額	29,571	40,513

## 18. 其他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226,24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9,233,000港元）及42,324,792,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22,012,000港元）。

##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獲授權刊發。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權益披露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項下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胡曉勇先生	100,000	-	310,336,456 (附註1)	-	310,436,456	3.562%	
周敏先生	300,000	-	307,646,110 (附註2)	-	307,946,110	3.534%	

#### (ii) 於相聯法團之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相聯法團	董事	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8)	總計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7)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北控清潔能源」)	胡曉勇先生	-	-	595,227,370	-	1,404,772,630	2,000,000,000 (附註4)	11.461%	
	周敏先生	-	-	475,014,040	-	1,121,061,910	1,596,075,950 (附註5)	9.147%	
	李海楓先生	-	-	391,976,590	-	925,088,490	1,317,065,080 (附註6)	7.548%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權益披露 (續)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之權益 (續)

附註：

1. 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胡曉勇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Starry Chance Investments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310,336,456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2. 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敏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Tenson Investment Limited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持有307,646,110股股份。
3. 該百分比指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8,714,765,196股股份之百分比。
4. 指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胡曉勇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Zhihua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北控清潔能源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北控清潔能源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相關股份」)總數。
5. 指本公司執行董事周敏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Tenson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北控清潔能源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總數。
6. 指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海楓先生全資實益擁有之Maolin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北控清潔能源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總數。
7. 該百分比指北控清潔能源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總數除以北控清潔能源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17,449,801,350股股份之百分比。
8.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包括北控清潔能源股東所持可轉換優先股及北控清潔能源若干股東根據認購協議將予認購之可轉換優先股。

### (iii)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獨立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權益披露 (續)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之權益」項下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 董事之重大合約利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且於回顧期末仍持續有效之重大合約。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盡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之身份	於股份之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824,367,831	43.88%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控股」) (附註1)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824,367,831	43.88%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權益披露 (續)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續)

####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好倉 (續)

附註：

1.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因透過下列實體 (包括其全資附屬公司) 間接持有有關股份而被視為於3,824,367,83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名稱	於股份之好倉
北控環境建設有限公司 (「北控環境」)	3,824,367,831
北京控股	3,824,367,831
北京控股集團 (BVI) 有限公司	3,824,367,831
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824,367,831

北控環境實益持有3,824,367,831股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 (佔約43.88%)。北控環境為北京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控股繼而由北京控股集團 (BVI) 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約40.12%權益，北京控股集團 (BVI) 有限公司繼而由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100%權益。

2. 該百分比指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8,714,765,196股股份之百分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 (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 知會彼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股東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並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以使彼等盡力協助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並繼續吸引對本集團整體增長及發展具有價值之人力資源。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除另行取消或修訂外，於由該日起十年內有效。

現時根據該計劃獲准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685,013,469份，即行使後相等於通過採納該計劃之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之10%及於本報告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7.86%。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可發行予該計劃內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普通股最高數目為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出此限額之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授予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倘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向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超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之0.1%及總額（依照授出當日本公司普通股之價格計算）超出5,000,000港元者，則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該計劃並無訂明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或須達致之表現目標。然而，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釐定購股權於可予行使前須持有之任何最短期限、須達致之任何表現目標及／或須履行之任何其他條件（包括認購價）。

購股權之行使期於一至五年之歸屬期後開始，至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不遲於十年之日為止。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應付之認購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可低於下列各項之最高者：(i)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普通股之面值。倘進行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出現其他類似變動，則購股權之行使價可予調整。

所授出購股權必須於由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各合資格承授人於接納要約時應付合共1港元。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權利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購股權不得轉讓，並根據該計劃條款，於屆滿時或承授人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時失效。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本公司購股權於期內之變動如下：

參與者姓名/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b>董事</b>										
胡曉勇	12,800,000	-	-	-	-	12,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2,800,000	-	-	-	-	12,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2,800,000	-	-	-	-	12,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2,800,000	-	-	-	-	12,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2,800,000	-	-	-	-	12,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64,000,000	-	-	-	-	64,000,000				
周敏	11,200,000	-	-	-	-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1,200,000	-	-	-	-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1,200,000	-	-	-	-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1,200,000	-	-	-	-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1,200,000	-	-	-	-	11,2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56,000,000	-	-	-	-	56,000,000				
李海楓	4,000,000	-	-	-	-	4,0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5,800,000	-	-	-	-	5,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5,800,000	-	-	-	-	5,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5,800,000	-	-	-	-	5,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5,800,000	-	-	-	-	5,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27,200,000	-	-	-	-	27,200,000				
董煥輝	1,800,000	-	-	-	-	1,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800,000	-	-	-	-	1,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800,000	-	-	-	-	1,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800,000	-	-	-	-	1,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800,000	-	-	-	-	1,8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9,000,000	-	-	-	-	9,000,000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購股權計劃 (續)

參與者姓名/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李力	3,840,000	-	-	-	-	3,84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3,840,000	-	-	-	-	3,84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3,840,000	-	-	-	-	3,84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3,840,000	-	-	-	-	3,84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3,840,000	-	-	-	-	3,84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9,200,000	-	-	-	-	19,200,000				
余俊樂	400,000	-	(400,000)	-	-	-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6,540 (附註1)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600,000	-	(400,000)	-	-	1,200,000				
張高波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600,000	-	-	-	-	1,600,000				
郭銳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1,600,000	-	-	-	-	1,600,000				
杭世珺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2,000,000	-	-	-	-	2,000,000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姓名/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已註銷					
王凱軍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2,000,000	-	-	-	-	2,000,000				
于寧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5,180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5,180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5,180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5,180	-
	400,000	-	-	-	-	400,0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5,180	-
	2,000,000	-	-	-	-	2,000,000				
小計	186,200,000	-	(400,000)	-	-	185,800,000				
<b>合資格僱員</b>										
合計	26,764,000	-	(6,640,000)	(600,000)	-	19,524,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6,214 (附註2)
	41,850,000	-	(300,000)	(760,000)	-	40,79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6,550 (附註2)
	41,850,000	-	-	(680,000)	-	41,17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1,850,000	-	-	(680,000)	-	41,17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41,850,000	-	-	(680,000)	-	41,170,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2,244	-
小計	194,164,000	-	(6,940,000)	(3,400,000)	-	183,824,000				
總計	380,364,000	-	(7,340,000)	(3,400,000)	-	369,624,000				

### 附註：

1. 指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董事於期內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收市價。
2. 指本公司股份於合資格僱員於期內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3.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已授出購股權之20%已分別歸屬予各參與者，餘下數目將分三批及各按已授出購股權之20%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歸屬。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獲行使、失效或被註銷。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該計劃下共有369,624,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4.24%。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該計劃下共有367,254,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4.21%。

本公司會於績效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中確認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值，而權益亦會相應增加。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將因而發行之股份按股份面值記作額外股本。本公司亦會將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之款額計入股份溢價賬內。此外，於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失效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列為儲備變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二零一四年年報中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董事資料之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鄂萌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不再擔任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前稱金六福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執行董事姜新浩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4）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胡曉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北控清潔能源（前稱金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0）之執行董事兼主席。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寧先生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二零一五年五月獨立董事任期屆滿後，不再為中國船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0150）及浙江眾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浙江眾合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000925）之獨立董事。

各董事之最新履歷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 僅供識別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控股股東之特定履約責任

於本報告日期，與控股股東履行特定責任有關之契諾之協議（「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構成披露責任）詳情如下：

協議日期	協議性質	總金額 (百萬元)	最終到期日	特定履約責任
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與銀團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港幣1,300	二零一六年三月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	與銀團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港幣700	二零一六年三月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發行債券之認購協議	人民幣450	二零一六年六月	附註2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發行債券之認購協議	人民幣50	二零一六年六月	附註2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美金1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附註1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發行債券之認購協議	美金500	二零一八年五月	附註2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	與一所機構投資者訂立之票據購買協議	人民幣2,000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附註2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與四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人民幣1,500	二零一七年六月	附註2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歐元55	二零一九年九月	附註2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歐元40	二零一九年九月	附註2
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美金120 美金288	二零二四年一月 二零二一年十月	附註1 附註1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美金150	二零二零年四月	附註2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	與一所機構投資者訂立之票據購買協議	港幣700	二零二零年五月	附註2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與一家銀行訂立之定期貸款融資	港幣1,550	二零一八年六月	附註1

附註：

- 北京控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最少35%實益持股量（其附帶最少35%之本公司投票權）。
- (i)北京控股直接或間接（不論以透過擁有股本、擁有投票權、合約或以其他方式獲得）擁有或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35%之投票權；(ii)北京控股監督本公司；(iii)北京控股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及／或(iv)北京控股所提名之人士組成董事會大多數成員。

## 須予披露之資料

### 控股股東之特定履約責任<sup>(續)</sup>

根據協議各自之條款及條件，違反上述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倘發生違約事件，則(a)該銀行或銀團可宣佈取消協議項下之任何承諾及／或宣佈所有未償還款項連同其應計利息及其他所有款項即時到期及須予支付或應要求下須予支付；或(b)債券或票據之持有人將有權按其意願要求本公司按彼等各自之本金額101%連同應計利息贖回所有而非部分該持有人之債券或票據。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中期派發

本公司董事已決議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或之前從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作出中期派發每股普通股4.4港仙，以回饋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公司支持。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中期派發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其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俊樂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高波先生及郭銳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檢討及監管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於編製有關業績時已採納適當之會計政策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全權負責本公司之內部監控體系及檢討其效率。董事會將進行一項全公司內部研究，檢討及提升內部監控體系，以加強內部監控體系並使其配合本公司企業及業務之持續發展。